

A STUDY
IN THE
PARLIAMENT OF
ENGLAND

1485—1603

英国议会研究

刘新成 著



人民出版社

A STUDY
IN THE
PARLIAMENT OF
ENGLAND
1485—1603

英国议会研究

刘新成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陆丽云
封面设计:曹春
责任校对:周昕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国议会研究:1485—1603/刘新成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12
ISBN 978 - 7 - 01 - 016829 - 6

I. ①英… II. ①刘… III. ①都铎王朝—议会—研究 IV. ①D756. 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44283 号

英国议会研究:1485—1603

YINGGUO YIHUI YANJIU:1485—1603

刘新成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8.25

字数:376 千字

ISBN 978 - 7 - 01 - 016829 - 6 定价:6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序 言

本书（原名《英国都铎王朝议会研究》）初版于1995年，当时学术著作出版困难，所以印数不多。后来时有同行建议重印，这使我产生了修订再版的想法，没想到这个想法拖了20年才最终实现。

20年间，有关都铎王朝（1485—1603）社会经济立法的研究更加深入，政治文化史、司法制度史开始与宪政史相融合，本次修订特别注意吸收这两方面的研究成果，较集中地体现于第五章第四节和第七章第二节。

20年间，信息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研究者可以非常便捷地获取各类图书资料。得益于此，再版征引的史料有较大扩充。感谢张翔、李建军、陈志坚、李强、方林等在利用新技术搜集、核对资料方面给予我的极大帮助。

20年前，修正史学方兴未艾，20年后曾一度沉寂的正统派又重振旗鼓，学术研究真是永无止境，趣味无穷。

再版增加近1/3篇幅，净增10多万字。与初版相比，

2 英国议会研究：1485—1603

再版加强了对细节和过程的描写，因为我觉得，忽略细节和过程往往是误读和曲解历史的一个原因，制度史、特别是外国制度史尤其如此。

刘新成

2016年7月27日于汇景阁

初版序言

新成同志新著《英国都铎王朝议会研究》行将问世，索序于我，特贅数言，以为介绍。

都铎王朝在英国历史上是一个充满曲折变化的时期。在社会经济方面，无论是农业、工业还是商业，都有着明显的发展；在宗教信仰方面发生了改革；在政治制度方面也出现了巨大的变化，其中以议会的成长最引人注目。作为上层建筑，都铎王朝议会制度清晰地反映了当时英国经济的发展，同时也积极地促进了后者的进步。这一问题长期集中了各国历史学家的目光。

在英国史学界，宪政史的研究一直居于热门地位，而以辉格派的研究最负盛名。自从该派大师 T.B. 麦考莱以降，名家代出，师承不断。在 19 世纪，辉格派史学家把研究重点放在 17 世纪议会与王权的冲突上，借以颂扬议会的历史作用。进入 20 世纪，依然居于正统地位的辉格派传人进而探讨革命以前议会的发展，A.F. 波拉德和 J.E. 尼尔都曾就都铎时期议会写出传世的著作，但是其思路依

然不曾越出传统的窠臼。从 20 世纪 30 年代起，辉格派史学观点开始受到其他史学流派，包括马克思主义学派的批评。到 70 年代，形成了以都铎王朝史大师 G.R. 埃尔顿为代表的修正史学流派。这个流派把注意力集中在议会的机制和立法的职能方面，认为尼尔的著作夸大了都铎晚期议会同国王的冲突，而忽略了长期的合作。这一学派注重对文献资料的重新考查，其著作读来确能使人耳目一新。然而，无论是正统学派还是修正学派都拒绝承认历史唯物主义，无视都铎社会新兴阶级的出现，因之不可能对都铎时期议会的性质和作用作出妥当的评价。为数寥寥无几的根据马克思主义理论写出的有关都铎时期的著作，大都着眼于阶级结构变化和革命背景等问题，对于议会这个课题，还不曾深入。

我国史学界在新中国成立以前对于这个问题几乎不曾涉及，只是在一些论述各国政府的著述中约略提到。新中国成立后的世界史学界对于英国议会制度问题，虽曾加以重视，然而评论之文甚多，缕述之作极少，至于在此方面选定专题、广搜资料、细加剖析的论著，更是前未之见。本书之作，可以视为拓荒之举。

作者刘新成长期肆力于都铎英国史的研究，侧重于政治制度方面。他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的论文都以英国议会制度为题目，论文受到国内同行前辈的期许。获学位后留首都师大历史系工作，继续从事本课题的研究不辍，近年来更得到英国驻华使馆的帮助，同英国牛津、剑桥等大学的学者建立联系，从英国直接获得大量的珍贵资料，眼界益形开阔。这本专著正是在他多年勤奋研习包括赴美留学期间所搜集到的丰富资料的基础之上完成的。

本书虽如作者前言所说，倾向于对问题的“描述”，然而迤逦写来，往往夹叙夹议，对一些有争议的问题提出自己的中肯意见。作者在阐述议会的构成、权力、职能及其与国王的关系之后，笔锋更转向都铎王朝政体

性质这一英国史学界长期存在争议的问题。书中对英国史学家历来主张的君主专制说提出疑议，在旁征博引、反复辨析的基础上，阐述了自己的见解，言之成理，持之有故，显示了我国青年学者的智慧和勇气。

本书在材料运用方面与欧美学者同一领域的著述相比较，似已无逊色，然而在观点方面却有自己的优长。作者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理论，运用阶级分析方法，故能鞭辟入里，探骊得珠，为都铎英国史的研究领域，提供一项十分可喜的成果。

新成从我治都铎史已十余年，相知甚深，故乐为介绍如上。是为序。

戚国淦

1994年11月于首都师范大学

初版前言

都铎时期的英国正处在巨大而深刻的变革当中。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封建制逐渐向资本主义过渡，政治体制也出现重大变化。这一变化在英国政治发展史上具有如此重要的意义，与其他国家过渡时期的政治体制相比又显得如此特殊，以至当代比较政治学不得不为此创造出“都铎体制”这一专有名词。而在都铎体制当中，议会又占据着突出地位。一些学者认为，这一时期英国议会的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从一个中世纪的机构演变为近代的机构，并且“最终成为英国政权的一个组成部分”^①。另外一些学者则认为，都铎时期建立的君主与议会的新型关系标志着英国历史、乃至西方历史的转折，整个世界都应为之额手称庆。

然而上述说法尚未被所有的研究者所接受，成为定论

^① Pollard, A. F., *Henry VIII* (London 1902), pp.152, 262-4; Elton, G. R., *England under the tudors* (London 1978), p.168; *Tudor Constitution: Documents and Commentary* (Cambridge 1982), p.234.

和共识。究其原因，主要在于人们对都铎议会史的了解和研究远远谈不上全面彻底，非但在一些重要问题上，譬如都铎议会的本质特点，都铎议会变化的表现、内在原因和社会影响，都铎议会的职权范围及与王权的关系等等，西方学者们莫衷一是，甚至连一些基本的史实和材料亦存疑窦，如此便造成众说纷纭、争执不下的局面。20世纪中叶以来，“正统”和“修正”两个学派，更是各执一端，互相攻讦。正是由于都铎时期的议会“比其他问题更引人注目和更多争论”^①，因此迄今为止，没有人能够写出一部完整的、权威的都铎议会史来。

作者同样不敢有此奢想。余生也晚，况复学浅才疏，再加种种客观条件的局限，实难指望在这一艰巨课题上有所突破和独创，更不敢对前辈学者的观点论说妄加臧否。唯因英国学者波威克曾于1938年国际历史科学讨论会上，号召学人暂将英国中世纪议会史的研究重点从“解释”转向“描述”^②，受其启发，依照“合众家之长，澄史实清明”的宗旨，作者将博士论文修改扩充，撰成此书，用意有四：其一，将自己十年所学做一总结，知不足以励今后；其二，补国内这方面研究著作之所阙；其三，参与国际史学界就这一问题的讨论，并根据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和自己的研究成果，对争论热点问题提出看法；这些看法之中难免舛谬，史实方面亦有现有材料不足以澄清之处，不揣浅陋将其写出，目的在求教于大方高明，此为用意之四。

借本书出版之机，我要对曾经热情帮助过我的人表示衷心的谢意。首先我要感谢我的导师戚国淦先生，追随其后十余年，先生贯通中西的渊博学识、一丝不苟的严谨学风以及澹泊平和的为人处世态度，给予我无

① Loach, Jennifer, *Parliaments under the Tudors* (Oxford 1991), Preface p.7.

② Roskell, J. S., *Parliament and Politics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London 1981), vol.1, p.152.

尽的教益，对他的敬爱和感激之情难以言表。我感谢齐世荣先生，他对我的研究工作和本书的写作出版给予了极大的关心和帮助。这种热情提携后进、鼓励学术研究的精神令人钦佩。我深深地感谢麦若彬（Sir Robin McLaren）先生，作为英国驻华大使，他的公务之繁忙可想而知，而他竟接受了我这无名学子的请求，不惮烦劳，于回国公干期间亲为查找，帮助我同英国有学者建立起极为必要和有益的联系。他对历史学的浓厚兴趣，以及对发展国际学术交流的满腔热情给我留下了极为深刻和美好的印象。还有英国牛津大学萨默维尔学院的詹尼弗·洛赫（Jennifer Loach）博士和剑桥大学吉尔顿学院的伊恩·阿切尔（Ian Archer）博士，他们在得知我的课题之后甚感兴趣，多次来函询问情况并寄来有关资料多种，对于他们的鼓励和惠赠的极有价值的资料，我深表谢意。我还要感谢北京图书馆国际互借部的曹宝惠、周丽苓两同志，他们不厌其烦地为我联系国际互借，使我足不出北京即能参阅来自英美图书馆的数十种珍贵资料，从而为本书搜集了相对丰富而充足的论据。最后，我要感谢所有曾经教导过我、帮助过我的老师们、同学们、朋友们，没有如此众多的热情的臂膀搀扶着我，推举着我，我不可能在治学的崎岖山路上攀登到这样的高度。

目 录

序 言	1
初版序言	1
初版前言	1
第一章 都铎议会研究综述	1
第一节 史 料	1
第二节 辉格 / 正统派	7
第三节 修正派	17
第四节 “再修正”	28
第二章 两院的构成	35
第一节 上议员	35
第二节 下议员	43
第三节 “乡绅入侵”	75
第四节 其他成员	96
第三章 议会例行程序	99

第四章 议会的权力	119
第一节 都铎王朝以前议会的权力	119
第二节 亨利八世与“宗教改革议会”	134
第三节 议会权力的扩大	147
第五章 议会的职能	167
第一节 立法的会议	167
第二节 议会法分类	178
第三节 国王的统治工具	196
第四节 议员的创议审议平台	213
第六章 “三位一体”	277
第一节 国王的主导地位	277
第二节 上院的衰落	285
第三节 下院的兴起	296
第四节 伊丽莎白时期下院同女王的冲突	317
第七章 解析“都铎体制”	359
第一节 “君主专制”还是“混合君主制”？	359
第二节 “王在法下”	376
结束语	425
参考文献	427
缩略语一览表	438

第一章 都铎议会研究综述

第一节 史 料

英国历来重视对本国宪政史的研究，这方面的著作可谓汗牛充栋，但是通论中世纪议会史的专著并不多见。自19世纪晚期英国宪政史鼻祖斯塔布斯发表三卷本巨著《英国宪政史》（止于都铎王朝时期）之后，在迄今一个多世纪的时间里，仅有两三部著作问世。这与其他时期议会史的研究成果相比，显得很不相称。在造成这一现象的诸多原因中，材料贫乏是最主要的。都铎王朝（1485—1603年）属中世纪晚期，议会史资料虽较前代为多，仍远不及近、现代那样丰富。本书将第一章第一节用作介绍都铎王朝议会史料，不仅为说明都铎议会史的研究如何受到材料匮乏的制约，而且试图通过描述史家发掘史料的过程，从一个侧面勾画出这个研究课题深入发展的脉络，以利于选择这一研究方向的人们继往开来。

都铎王朝以前，议会的正式档案有两种。一为始于 1299 年的《法案卷宗》，一为 1341 年开始编制的《议会卷宗》。前者为正式通过的议会法汇编，后者除议会开幕、闭幕、选举下议长、任命请愿书接收人等事项的记录外，主要内容为涉及国王和贵族个人的争讼与判决，兼括下院提出的若干请愿和国王的回复。在爱德华四世时期（1461—1483 年），《法案卷宗》停编，此后《议会卷宗》成为有关议会开会情况的唯一正式记录。都铎王朝初期，每届议会编制一部《议会卷宗》，而在“宗教改革议会”（1529—1536 年）召开之后，因该届议会会期长达七年、共举行七次会议，故改为每次会议编制一部。自 1536 年始，《议会卷宗》只收录议会法案，其他内容则编入《上院日志》，因此它实际上转变成为法案汇编。《议会卷宗》的编制者是议会秘书。其编制根据是，公法案部分照抄会后印制的法案全文，私法案部分抄自存放在议会档案厅内、写在羊皮纸上的私议案，但只抄录正式批准为法律的条文，原件中被删改的内容则不再抄录。亨利八世时期（1509—1547 年）创制的《国家法案集》，性质与《议会卷宗》基本相同，不同之处在于它仅收集公法案，而不包括私法案。由此可见，从都铎时期上述两部档案材料中，除正式通过的法律外，我们无从获取有关议会的其他信息。当然，正式通过的法律对我们的研究也是十分重要的。

15 世纪 40 年代出现《上院日志》。^① 此系上院秘书的工作记录。都铎时期的《上院日志》只有 1536 年以后的保存完整，1510 年至 1536 年间的残缺不全，1510 年以前的则付阙如。所有都铎时期的《上院日志》均编入初版于 18 世纪的印刷本《上院日志》第 1、2 卷，该印刷本基本忠实

^① 现存最早的《上院日志》录制于 1449 年。有史家认为，《上院日志》的创制年代大约就在此前不久。参见 A.L.Brown, *The Governance of Late Medieval England 1272–1461* (London 1989), p.160。

于原始记录。《上院日志》记录了议会开幕式和闭幕式，上议员的座次与出席情况，以及在上院宣读的各议案的内容提要、宣读次数和表决结果，但是很少记录议员的发言。因此《上院日志》固然有助于我们了解上院的会议程序和个别议案的审议、修改过程，但却基本没有提供上院辩论的情况以及由此反映出的社会矛盾背景。目前，对都铎时期上院的研究难有突破，在很大程度上是《上院日志》过于单薄造成的。

《下院日志》一说出现于 1515 年或 1547 年，但更多的人认为出现于爱德华六世时期（1547—1553 年）。该文献系下院秘书的个人笔记。在伊丽莎白一世（1558—1603 年）以前，《下院日志》的内容比较简单，只记录下院的某些规章制度、下议员的出席情况、涉及下议员豁免权的争讼以及议案摘要、审议过程、表决结果等等。1576 年以后，《下院日志》开始记录议员的发言要点，这使它提供的信息量逐渐增多，从中可以了解某些议案的辩论过程、议员的政治倾向、国王和枢密院对会议的干预、议会两院之间的关系等等。但即使是这个时期的《下院日志》，也未能反映下院的全貌，因为它毕竟是私人笔记，其中难免个人偏见。大致说来，《下院日志》中，有关重大政治、宗教问题或日志作者所关切的事务，辩论细节记录较多，其余则少。1806 年出版的《下院日志》第 1 卷（1547—1628 年）^① 与原始记录有一定出入。首先，它将每天的审议事项按重要性重新进行了编排；第二，它删削了散见于日志原稿边页上的一些批注；第三，原作者本人的涂改未能再现出来。在深入研究的过程中，任何蛛丝马迹都可能成为新的突破口，因而《下院日志》印刷本的这些欠缺对于没有机会见到原件的人来说，不能不说是很大的遗憾。

^① Vardon, T. and May, T.E. (eds.), *Journals of the House of Commons 1547—1628* (London 1803).

1584 年至 1601 年的《下院日志》在 17 世纪初即已散佚。幸有好古者西蒙兹·迪尤斯（1602—1650 年）于 17 世纪 20 年代以今已无存的一本《志书》为基础，征引其他文献资料，重修了这个时期的《两院日志》，由后人于 1683 年正式出版，方才弥补了部分损失。但《志书》本非第一手材料，而迪尤斯本人又是一个激进的清教徒，在取舍材料时注入不少宗教情感，对他认为“不重要”的议案或“无关宏旨”的审议过程常常一笔带过，从而使得他重修的《两院日志》的史料价值大打折扣。

除《下院日志》外，伊丽莎白时期个别下议员的私人记事录也保存了下来，其中以伊丽莎白晚期议会的亲历者、下议员海伍德·汤申德编写的《伊丽莎白女王最后四届议会两院日志》最为详尽，多被后人征引。这些私人记事录更趋片面。例如出席 1593 年议会的一位佚名记事录作者，出于对激进改革派的同情，在记录关于《禁止清教牧师传道议案》的辩论时，以大量笔墨记录反对者的发言。而该议案最后得以通过的事实足以表明，辩论当中肯定是支持者占上风，但该记事录却对支持者的发言只字未提。^① 尽管如此，这些记事录仍不失为弥足珍贵的史料。总之，有关都铎时期下院的史料要比上院的丰富得多。有些英国史学家认为，在都铎议会史研究中之所以一度出现过高估计下院地位的倾向，其原因就在于有关下院的史料相对繁复，因而将研究者的注意力引向下院并造成下院是议会主体的错误印象。^② 事实上，无论是《下院日志》还是下议员的私人记事录，其价值都仍然是有限的。随着研究的深入，当人们开始探讨议案起源这个关键问题时，它们便显得于事无补了。

16 世纪是风云激荡的世纪，变幻莫测的政治风云也在议会大厅内翻

^① Loach, J., *Parliaments under the Tudors*, p.101.

^② Russell, C., *The Crisis of Parliament* (Oxford 1971), pp.218-9.